

法学院

法学专业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

本专业旨在培养具有扎实的法学理论功底和较强的法律应用能力，具备良好的人文素养和必要的自然科学知识、管理知识，适应国家建设所需要的德智体全面发展的高素质法律人才。

培养目标 1：系统掌握法学知识，具备法律实务基础技能，秉持法治理念与法律信仰，达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对法治人才及后备力量的要求。

培养目标 2：培养能在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中从事法律实务工作及法学教学与研究工作的卓越的应用型法律人才。

培养目标 3：具备人文、科学素养，适应社会经济发展和科学技术进步，用跨学科、跨领域的知识和方法分析和解决法律问题。

二、培养要求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法学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接受法学思维和法律实务的基本训练，要求具备以下的知识、能力和素质：

1. 知识要求

- a. 掌握法学学科的基本理论与基本知识，了解法学的理论前沿和法制建设的趋势；
- b. 立足中国现实并具有参与全球治理的法律知识储备和创新意识；
- c. 了解哲学、政治学、经济学、历史学、社会学、心理学等相关学科的基础知识。

2. 能力要求

- d. 具有良好的法律思维能力和法律运用能力；
- e. 掌握文献检索、资料查询的基本方法，具有一定的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的能力；
- f. 具有卓越法律人才所需的分析、交流、竞争与合作的基本能力。

3. 素质要求

- g. 具有坚定的政治立场，拥护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和政策；
- h. 具有坚定的法治信念及崇高的法律职业道德。

三、学制与学位授予

学制：按本科四年学制进行课程设置及学分分配。本科最长学习年限为专业学制加两年。

授予学位：法学学士学位。

四、基本学分学时

本科培养总学分为 **149 学分**。其中，校级通识教育课程 **50 学分**；院系设置课程 **89 学分**，自由发展课程学分 **10 学分**。

五、课程设置与学分分布

1. 校级通识教育 50 学分

思政课、体育课、外语课、写作与沟通课、军事课程详见附录“校级通识课程体系”。法学院通识课程要求如下：

(1) 通识选修课 限选 11 学分

通识选修课包括人文、社科、艺术、科学四大课组，要求学生每个课组至少选修 2 学分，与写作沟通课共 13 学分。在四大课组不变的基础上，由法学院与新雅书院合作，自主划定通识课的选修范围，对学生的通识能力提出更高的要求，规定其中至少有 2 门课程必须在法学院指定的 24 门新雅书院开设的课程中选修。

学院指定的 24 门新雅书院课程如下：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学分	备注
人文课组			
10691143	中国现代文学经典	3学分	
14700103	文学作品导读：西方现代小说	3学分	
14700143	十九世纪英国文学与艺术	3学分	
14700053	英国文学的人文理解	3学分	
10691093	《史记》研读	3学分	
10691233	中国古代文明	3学分	
14700093	古希腊文明	3学分	
14700073	西方近代哲学	3学分	
10660043	经典与想象：中国古代传说新读	3学分	
社科课组			
14700163	美国的自由主义与保守主义	3学分	
10691113	西方思想经典与现代社会	3学分	
40690943	伦理学导论	3学分	
44700083	社会理论	3学分	
44700073	比较经济体制：新结构经济学分析	3学分	
44700033	政治学原理	3学分	
34700023	比较政治	3学分	
10660033	主权与人权	3学分	
10660023	法律与文学	3学分	
30660213	政治哲学	3学分	
艺术课组			
10000023	意大利文艺复兴艺术	3学分	
10000034	建筑与城市文化	4学分	
14700152	世界电影十六讲	2学分	
科学课组			
10691353	科技发展与人类文明	3学分	
00430173	观测宇宙学：从太阳系走向宇宙深处	3学分	

(2) 基础理工课 必修 4 学分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备注
10420844	文科数学	4学分	

2. 专业教育 89 学分

(1) 基础课程 36学分 (必修)

30660082	法学绪论	2学分	
40660353	宪法学	3学分	
40660113	中国法制史学	3学分	
40660593	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学	3学分	
40660644	民法总论	4学分	
40660033	国际法学	3学分	
40660293	民事诉讼法学	3学分	
40660183	刑事诉讼法学	3学分	
40660744	刑法总论	4学分	
40661504	商法学	4学分	
30660112	经济法总论	2学分	
20660012	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	2学分	
*10660012	法律基础	2学分	

注：《法律基础》（或法学院为本科生开设的、学分不低于2学分的同类课程）为其他大类学生进入法学院的先修课程。对法学院学生不做要求。

(2) 专业主修课程 23 学分 (限选)

1) 专业限选课 19 学分

40660764	物权法	4学分	
40660875	债法	5学分	
40660193	知识产权法学	3学分	
40660693	法理学	3学分	
40661453	劳动法学	3学分	
40661102	环境资源法总论	2学分	
40660043	国际私法学	3学分	
40660583	国际经济法学	3学分	
40661043	公司法	3学分	
40660863	刑法各论(1)	3学分	
30660222	法律职业伦理	2学分	

说明：此课组在满足所需学分之后多出的学分算作专业选修学分。

2) 双语限选课 4 学分

40661512	比较公司治理(英)	2学分	
----------	-----------	-----	--

40661363	国际环境法学(英)	3学分	
40661642	著作权法	2学分	
40661723	世界贸易组织法--中国案例研究	3学分	
40661764	普通法精要(1)	4学分	
40661794	普通法精要(2)	4学分	
40661773	普通法精要(3)	3学分	
40661783	普通法精要(4)	3学分	

说明：此课组在满足所需学分之后多出的学分算作专业选修学分。

(3) 选修课 14 学分

选修课按照课组进行排列。学生在咨询导师和相关任课教师的意见后，可以根据自己的兴趣和研究方向在某些课组中多选择一些课程。

A 组（公法和法学基础理论课组）			
40661252	现代西方法学思潮	2学分	
30660213	政治哲学	3学分	
10660043	经典与想象：中国古代传说新读	3学分	
40661553	宪法学文献选读	3学分	
40661603	比较宪法与行政法	3学分	
40661563	行政法案例研讨	3学分	
40660532	中国法律思想史	2学分	
30660183	西方法律思想史	3学分	
30660153	比较法导论	3学分	
40661803	中国政治法律史	3学分	
40660812	中国近代法制研究	2学分	
40661812	中国古代法理学专题	2学分	
B 组（民商经济法学课组）			
40661204	侵权行为法	4学分	
40661272	侵权行为法研讨与案例分析	2学分	
40660642	外国民法	2学分	
40660982	亲属与继承法	2学分	
40660772	民法研讨与案例分析	2学分	
40661742	罗马法与现代民法	2学分	
40661262	证券法	2学分	
40660962	保险法	2学分	
40661312	票据法	2学分	
40661422	破产法	2学分	
40661462	信托法	2学分	

40661522	银行法	2学分	
40660722	知识产权法研讨与案例分析	2学分	
30660102	网络与电子商务法	2学分	
40661213	财税法	3学分	
40661572	社会保障法	2学分	
40661003	市场管理法	3学分	
40661012	外国民事诉讼法	2学分	
40660732	仲裁法	2学分	
40661712	德国民事诉讼法概论	2学分	
40661702	强制执行法	2学分	
40660932	非诉讼的纠纷解决制度	2学分	
40661582	民事证据法	2学分	
C 组（刑事法学课组）			
40660992	刑法各论(2)	2学分	
40661343	外国刑法	3学分	
40661142	刑事政策学	2学分	
40661132	刑法研讨与案例分析	2学分	
40661032	模拟刑事审判	2学分	
40661682	刑法学文献选读	2学分	
40661692	刑事证据法	2学分	
40661732	美国宪法性刑事诉讼	2学分	
30660062	证据学	2学分	
D 组（国际法学课组）			
40660913	海商法	3学分	
40661751	国际经贸法律实务	1学分	
40661293	德国民法概论	3学分	
40661823	历史视野下全球贸易规则的演变与重构	3学分	
40661373	世界贸易组织法(英)	3学分	
E组（新兴学科与交叉学科课组）			
	计算法学		
	卫生法学		
	环境资源法学		
F组（其他课程）			
40660523	法律实务	3学分	
40661432	法律诊所	2学分	
40661593	法学论文写作	3学分	
40661621	法律文献检索	1学分	
40660222	普通法概论(英)	2学分	

40660072	法律英语	2学分	
----------	------	-----	--

(4) 夏季学期和实践训练 6 学分

40660612	社会调查	2学分	
40660392	社会实践	2学分	
40660822	司法实践	2学分	

(5) 综合论文训练要求 10 学分

40660620	综合论文训练	10学分	
----------	--------	------	--

3. 学生自主发展课程 10学分

学生可以根据自己兴趣，自主选择课程，学分达到要求即可：

- (1) 法学院深度的研究生专业课程 ≥5学分，建议选修一门法学前沿交叉学科课程。
- (2) 学校列举的专业基础及专业主修课程列表中的其他院系课程 ≥5学分 （课程列表详见附件）

学生可以参考全校选课手册，自主选修其他院系开设的任何课程。

*培养方案认可的课程不限于上述课程，还包括我院学位分委员会认可的其他课程。

附录： 校级通识教育课程体系

校级通识教育课程体系由思政课、体育课、外语课、写作与沟通、通识选修课构成，共46学分，适用大部分专业，具体要求如下。特殊专业或院系对通识教育课程体系的特殊要求详见各专业培养方案。

校级通识教育 46学分

(1) 思想政治理论课 必修 17 学分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10680053	思想道德与法治	3学分
10680011	形势与政策	1学分
10610193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3学分
10610204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4学分
10680032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1）	2学分
10680042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2）	2学分
10680022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	2学分

注：**港澳台学生必修**：思想道德与法治，3学分，其余课程不做要求。

国际学生对以上思政课程不做要求。

(2) 体育 4 学分

第1-4学期的体育(1)-(4)为必修，每学期1学分；第5-8学期的体育专项不设学分，其中第5-6学期为限选，第7-8学期为任选。学生大三结束申请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需完成第1-4学期的体育必修课程并取得学分。

本科毕业必须通过学校体育部组织的游泳测试。体育课的选课、退课、游泳测试及境外交换学生的体育课程认定等请详见学生手册《清华大学本科体育课程的有关规定及要求》。

(3) 外语（一外英语学生必修8学分，一外其他语种学生必修6学分）

学 生	课 组	课 程	课程面向	学分要求
一外 英语 学生	英语综合能力课组	英语综合训练（C1）	入学分级考试 1 级	必修 4 学分
		英语综合训练（C2）		
		英语阅读写作（B）	入学分级考试 2 级	
		英语听说交流（B）		
		英语阅读写作（A）	入学分级考试 3 级、4 级	
		英语听说交流（A）		
	第二外语课组	详见选课手册	限选 4 学分	
	外国语言文化课组			
	外语专项提高课组			
一外小语种学生		详见选课手册		6 学分

公外课程免修、替代等详细规定见教学门户-清华大学本科生公共外语课程设置及修读管理办法。

注：**国际学生**要求必修 8 学分非母语语言课程，包括 4 学分专为国际生开设的汉语水平提高系列课程及 4 学分非母语公共外语课程。

(4) 写作与沟通课 必修 2 学分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10691342	写作与沟通	2

注：**国际学生**可以高级汉语阅读与写作课程替代。

(5) 通识选修课 限选 11 学分

通识选修课包括人文、社科、艺术、科学四大课组，要求学生每个课组至少选修 2 学分。

注：**港澳台学生**必修中国文化与中国国情课程，4 学分，计入通识选修课学分。

国际学生必修中国概况课程，1 门，计入通识选修课学分。

(6) 军事课程 4 学分 3 周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备注
12090052	军事理论	2 学分	
12090062	军事技能	2 学分	

注：**台湾学生**在以上军事课程 4 学分和 台湾新生集训 3 学分中选择，不少于 3 学分。

国际学生必修国际新生集训课程。

法学院

法学专业本科指导性教学计划

第一学年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数	先修及其它说明
12090052	军事理论	2	3周	
12090062	军事技能	2		
12530033	台湾新生集训	3	3周	也可选军事课程
12530023	国际新生集训	3	3周	

秋季学期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先修及其它说明
10610022	思想道德与法治	2	3	
10680011	形势与政策	1	1	
10691342	写作与沟通	2	2	
10720011	体育(1)	1	2	
14201002	英语(1)	2	2	
10420844	文科数学	4	4	
40660353	宪法学	3	3	
30660082	法学绪论	2	2	
40660113	中国法制史学	3	3	
20660012	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	2	2	

除上述课程外, 建议选修5-8学分通识选修课程和自主发展课程

春季学期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先修及其它说明
10610193	中国近代史纲要	3	3	
10680011	形势与政策	1	1	
10720021	体育(2)	1	2	
14201012	英语(2)	2	2	
40660664	民法总论	4	4	
40660033	国际法学	3	3	
40660593	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学	3	3	
30660183	西方法律思想史	3	3	
40661764	普通法精要(1)	4	4	
40661293	德国民法概论	3	3	

除上述课程外, 建议选修5-8学分通识选修课程和自主发展课程

夏季学期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先修及其它说明
40660612	社会调查	2	2-3周	

第二学年

秋季学期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先修及其它说明
10610204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4	3	
10720031	体育(3)	1	2	
14201022	英语(3)	2	2	
40660744	刑法总论	4	4	
40660293	民事诉讼法学	3	3	
40660183	刑事诉讼法学	3	3	
40660764	物权法	4	4	
40661563	行政法案例研讨	3	3	
30660153	比较法导论	3	3	
40661252	现代西方法学思潮	2	2	
40661812	中国古代法理学专题	2	2	

除上述课程外, 建议选修5-8学分通识选修课程和自主发展课程

春季学期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先修及其它说明
10680032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1)	2	2	
10680022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体系概论	2	2	
10720041	体育(4)	1	2	
14201032	英语(4)	2	2	
40661504	商法学	4	4	
30660112	经济法总论	2	2	
40660693	法理学	3	3	
40660863	刑法各论(1)	3	3	
40660875	债法	5	5	
40660812	近代中国法制研究	2	2	
40660932	非诉讼的纠纷解决制度	2	2	
40661582	民事证据法	2	2	
40661692	刑事证据法	2	2	
30660062	证据学	2	2	
40661712	德国民事诉讼法概论	2	2	
40661682	刑法学文献选读	2	2	
40661723	世界贸易组织法 中国案例研究	3	3	
30660222	法律职业伦理	2	2	
40660193	知识产权法学	3	3	

除上述课程外，建议选修5-8学分通识选修课程和自主发展课程

夏季学期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先修及其它说明
40660392	社会实践	2	2-4周	
10680042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1)	2	2	
	合计：	2		

第三学年

秋季学期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先修及其它说明
10720110	体育专项(1)	/	2	
40661102	环境资源法总论	2	2	
40661453	劳动法学	3	3	
40661043	公司法	3	3	
40661312	票据法	2	2	
40660992	刑法各论(2)	2	2	
40661343	外国刑法	3	3	
40660542	刑法研讨与案例分析	2	2	
40661032	模拟刑事审判	2	2	
40661204	侵权行为法	4	4	
40660642	外国民法	2	2	
40661012	外国民事诉讼法学	2	2	
40660913	海商法	3	3	
40660982	亲属与继承法	2	2	
40660722	知识产权法研讨与案例分析	2	2	
40661432	法律诊所	2	2	
40661672	信托法	2	2	
40661742	罗马法与现代民法	2	2	
40661751	国际经贸法律实务	1	1	
40661803	中国政治法律史	3	3	

除上述课程外，建议选修5-8学分通识选修课程和自主发展课程

春季学期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先修及其它说明
10720120	体育专项(2)		2	
40660043	国际私法学	3	3	
40660583	国际经济法学	3	3	
40661363	国际环境法学(英)	3	3	
40660772	民法研讨与案例分析	2	2	
40661422	破产法	2	2	
40661262	证券法	2	2	

40661213	财税法	3	3	
40661522	银行法	2	2	
40661572	社会保障法	2	2	
30660173	中国法律思想史	3	3	
40660962	保险法	2	2	
30660102	网络与电子商务法	2	2	
40661142	刑事政策学	2	2	
40661702	强制执行法	2	2	
40661432	法律诊所	2	2	
40661003	市场管理法	3	3	

除上述课程外, 建议选修5-8学分通识选修课程和自主发展课程

夏季学期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先修及其它说明
40660822	司法实践	2	2-4周	
	合计:	2		

第四学年

秋季学期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先修及其他说明
10720130	体育专项(3)		2	
40661512	比较公司治理(英)	2	2	
40661373	世界贸易组织法(英)	3	3	
40660523	法律实务	3	3	
40661432	法律诊所	2	2	
30660202	人文著作选读	2	2	
40661252	现代西方法学思潮	2	2	

合计:

春季学期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先修及其它说明
10720140	体育专项(4)		2	
40660620	综合论文训练	10		
	合计:	10		